

美国华裔女作家身份认同的变迁^{*}

徐绛雪

提要： 本文通过对 19 世纪末以来具有代表意义的美国华裔女作家作品的分析研究，论述了美国华裔女作家身份认同的变迁，即在不同的历史语境下，她们所面对的族裔、文化、性别认同的困境及她们所选择的立场和采取的策略。这对正处于“全球化”语境中的我们在选择身份立场和采取文化策略时有着重要的启示意义。

关键词： 族裔 文化 性别 他者 身份认同

作者徐绛雪，女，浙江工业大学人文学院讲师。（杭州 310023）

美国华裔女作家是一个特殊的群体，她们身处多重文化的夹缝中，有着敏感的视角，对自己所处的“边缘”地位往往有着深切的认识和感受——作为少数族裔，她们是白人主流社会的他者；作为女性，又是男权社会的他者。这一处境使得许多美国华裔女作家普遍比男作家更易产生一种迷惘和身份危机意识，促使她们迫切地去寻求一种相对稳定的自我感和身份定位。可以说，美国华裔女作家的创作历程，就是重现她们寻找自我、确定自我的心路历程，即在族裔、文化、性别认同中自我身份定位的过程。

由于历史语境的差异，不同时期的美国华裔女作家在族裔、文化和性别认同上有着鲜明的特点。本文通过对 19 世纪末以来具有代表意义的美国华裔女作家作品的分析研究、梳理总结，把它分为三个时期，以勾勒美国华裔女作家身份认同的变迁轨迹。

“Chinese Daughter”：

华裔女作家早期的身份认同

早期(19 世纪末—20 世纪 40 年代)的华裔女作家

大多以自传形式，通过对自己成长经历的描述来再现和确认自我。水仙花和黄玉雪就是其中的代表人物，她们以“华女”(Chinese Daughter)作为自己的身份，来体现对族裔、文化和性别的认同。

被林英敏教授推为“华裔美国小说第一人”的水仙花，母亲是华人，父亲是英国人，1867 年出生于英国，7 岁时全家迁至纽约，1888—1897 年是她创作的巅峰时期，1912 年出版了小说集《春香夫人》(Mrs. Spring Fragrance)。她的作品大部分采用自传的形式，真实地再现她本人的经历，反映移民生活的艰难和遭遇的精神困境。

如短篇小说《一个欧亚裔人的回忆书柬》(Leaves from the Mental Portfolio of an Eurasian)就是她的自传性作品，记录一位名叫水仙花的小女孩的成长经历。在书中她讲述了第一次使她意识到自己与众不同的缘由——在她 4 岁时的某一天，她的英国保姆带她出去玩，告诉他人水仙花的母亲是中国人，水仙花由此领教了其他人异样的眼光和窃窃私语。后来到了美国，水仙花曾被白人老头当小动物看待。当她和小哥哥出门

* 本文是浙江省教育厅科研项目“边缘与颠覆——美国少数族裔女性文学创作研究”的成果，项目编号为[20070294]。

时,一群白人小孩跟在他们身后骂他们是“中国鬼、中国佬”,水仙花勇敢地为中国人辩护,结果遭到了那群白人小孩的袭击。在这样的语境下,水仙花很早就对跨种族、跨文化的身份认同有了非常深刻的认识和反思。在那个仇华、反华情绪严重的年代,水仙花毅然选择了一条艰难的路,她选择了母亲的种族作为她的族裔身份,一生致力于描写华裔的生活,揭露和批判美国的种族歧视。

在《一个嫁给华人的白人妇女的故事》中,水仙花讲述了白人妇女米尼与中国人刘康希相爱的故事。米尼原先有一个自私、暴虐、没有家庭责任感的白人丈夫詹姆斯,被迫离婚,然而祸不单行,她马上又面临失业和孩子生病的困境,正当她走投无路,企图抱着孩子投水自尽之际,刘康希搭救了她,并使她过上独立自主的生活。米尼被友善、诚实、充满人性的刘康希所吸引,嫁给了他。通过米尼和詹姆斯的对话,我们可以看到华人的智慧、宽容、厚道以及华族文化对于其他种族的吸引力。这一形象与当时的华人形象完全不同,对于当时种族主义的模式化形象是一个重大的挑战。在水仙花之前,由于种族、文化的偏见,英美文学中充斥着从西方视角出发的漫画式的亚洲人形象。水仙花的作品却以少数族裔的眼光为西方提供了一种崭新视角,有意识地展现出华人和华族文化的优势,以自己的方式为少数族裔抗争,争取平等地位。

当然,水仙花对华人的描述有一种理想主义的倾向,为维护华人形象,为华人伸张正义,她笔下的华人形象多是正面的,而白人形象多是负面的,可见,从一开始,美国华裔女作家的文学创作就是“一种身份政治,一种立场的政治”¹。水仙花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华裔作为她的身份和立场。

二战中,美国跟中国结成盟友,终于在1943年废除了1882年以来的《排华法案》,华人在美国的生存环境有所改善,这一时期,出现了一位轰动美国乃至全世界的华裔女性作家——黄玉雪。黄玉雪是第二代华裔,1922年出生于旧金山的唐人街,1945年发表了第一部自传体小说《华女阿五》(The Fifth Chinese Daughter),它记述了唐人街一个华人家庭中排行第五的女孩通过自己的努力,走出唐人街,走进白人世界,获得白人主流社会和美国政府的认可,成为“模范少数民族”的故事。主人公的原型就是黄玉雪本人。黄玉

雪出生于一个并不富裕的传统家庭,从小随父亲学中文,帮妈妈干家务。正是这样的锻炼为她日后的成功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在一次征文比赛中,黄玉雪的研究报告胜出,被编进国会报告,并被一家船厂邀请主持一艘舰艇的下水仪式。黄玉雪不但成了黄家的骄傲,也成了唐人街的骄傲。后来她还开设了一家陶器作坊,获得了成功。

黄玉雪走进白人世界后取得的成就,从总体上肯定了美国制度,显示了黄玉雪对美国主流文化价值的认同,正如黄玉雪自己所言,“美国发展了我个人的批评性思维,我获得了客观地看问题的观点”²。在《华女阿五》的自述中,我们可以看到主人公已经走出唐人街——华人社会,成为一位美国女性,但是她并没有将自己华人之女的身份抛弃,她并不认为在美国女性和华人女儿之间有什么冲突,依然自称是华女(Chinese Daughter)。她发现唯有中国文化才能使她成为出色的美国人。通过她的作品,我们可以看到她的观点,即拒绝或放弃自己的文化并不能真正获得文化融合,文化认同在很大程度上是文化之间的沟通和理解。黄玉雪在文本中对中国文化的详尽描述,“实际上是一种十分巧妙的族裔文化语言话语选择与反抗策略”³,它把华裔文化与其他文化包括主流文化并置了。这种文化并置本身就是华裔文化声音的张扬。

从水仙花、黄玉雪的作品,我们看到,那一时期,在追寻自我的道路上,华裔女性作家把自己定位为——“华女”,对种族、华族文化认同的自觉意识表露无遗,性别认同也相对比较清晰,性别带来的困扰还没有成为显性主题,但黄玉雪作品中所表露的性别意识还是为华裔女性文学中日益明显的性别特征起到了推动作用。

“Chinese-American”: 20世纪中期的认同困惑

20世纪中期的华裔女作家,不再像早期女作家那样注重表现华裔在异国的生活和境遇,更多的是以独特视角关注华裔特别是华裔女性在两种文化的夹缝中所产生的困惑、无奈和挣扎。这些女性大多在美国出生,从小接受的是美国教育,思想上往往更倾向于认同美国文化和价值观。然而不论她们已经美国化到何种程度,在公共领域依然会遭遇到种族偏见和更深层次

¹ 蒲若茜:《族裔经验与文化想象——华裔美国小说典型母题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年,第86页。

² 张子清:《美国华人移民的历史见证——黄玉雪访谈录》,见黄玉雪著,张龙海译:《华女阿五》,译林出版社,2004年,第240页。

³ 肖薇:《异质文化语境下的女性书写——海外华人女性写作比较研究》,四川出版集团巴蜀书社,2005年,第111页。

的文化冲突。这给她们带来了极大的困扰。她们作品中的主人公常常意识到自己的边缘地位,产生焦虑感,进而不断追寻自己的身份——我是谁?我属于哪儿?

汤亭亭、谭恩美等是其中的代表。

像汤亭亭的《女勇士》、《中国佬》和谭恩美《喜福会》等,都表现出她们在族裔文化认同方面的困惑。她们强调自己是具有华裔血统的美国人,她们刻意塑造一些或强悍或正面的华裔形象,试图摆脱美国社会强加在华裔身上的刻板印象;与此同时,却又不自觉地对中国和中国文化做了“东方主义再现”,强化了刻板印象。

如汤亭亭的《女勇士》就借叙述者——一个小女孩之口表达了自己作为一名少数族裔女性在美国主流文化中的失落和失声及对中国男权压迫的愤恨。女性与华人的双重自卑感时刻侵袭着她。她的父母经常说:“洪水里捞财宝,小心别捞上个女仔”;邻居们也常说“养女好比养牛鹑鸟”,“养女等于白填”。¹ 小女孩做梦都想成为一名女勇士:“我不吃不喝,也许能使自己成为梦里的女勇士。”² 成为女勇士就可以摆脱附庸及被歧视的地位,不会成为别人的累赘。然而女孩的自我之路却在父权制及种族主义的强势话语宰制下走入迷途:她试图改变自己的处境,努力学习,每门功课得都A,结果却被认为这只是给为未来的婆家带来好处,并不是为了父母。于是为了证明她“胳膊肘并非朝外拐”,她再也不拿A。她试图学习男孩的举止,坚决不做饭,洗碗的时候故意打碎一两个。她在形体上也刻意追求男性化:她希望自己拥有一条粗壮的脖子,牙齿又大又黄又结实。对未来的职业选择也偏向传统上属于男性的职业——做伐木工人。这其实是女主人公对父权制赋予女性“他者”地位的内化。她还迫使自己成为美国女性,她说话故意压低自己的声音,因为“正常华人妇女的声音粗壮有威,我们华裔美国女孩子只好细声细气,显出我们的美国女性气,很显然,我们比美国人还要低声细气”³。可见,在充满了种族偏见和性别歧视的话语体系中,美国华裔女性要构建自己族裔、文化、性别的主体性是多么困难。在《女勇士》中,除了小女孩想象的花木兰和蔡琰,华裔女性无一不在种族

主义和父权制的双重压迫下迷失自我。

在现实生活中,汤亭亭对报刊杂志称自己为“中国/华人妇女”(Chinese woman)深表不满,她说:“我出身在美国斯托克敦,我是美国妇女,我也是华裔美国妇女,但绝不是中国/华人妇女。”她同时提出要取消“Chinese-American”之间的连字符,使之成为“Chinese American”,这样,“Chinese”就成为“American”的修饰语,华裔美国就只能被理解为美国人的一种,而不是具有两种身份。⁴可见,在身份认同上她首先选择的是“美国性”或“华裔美国性”。

然而这并不代表汤亭亭没有亚裔(华裔)感性,她在《孙行者》中塑造了一个锋芒毕露的年轻人阿新的形象,就是一个有意识的颠覆行为,表现了汤亭亭对华人形象一直被刻板化的反抗。同时,她在编排以她的小说为蓝本的舞台剧《女勇士》时,全部起用了亚裔演员。更重要的是,剧中的白人角色,也是由亚裔演员戴上白色面具来进行表演。她对此做出了解释:“全部由亚裔演员演出是为了修正以往的剧场。以往的剧场排除我们、用刻板印象来刻画我们,由白人演员用胶带绷紧眼皮来饰演我们的角色。……少数被白面具触怒的白人批评家,现在知道我们看到黄面具、黑面具的感受了。”⁵这一刻,她对自己的族裔认同突然变得无比清晰。

谭恩美的小说通常涉及作为第一代移民的母亲们与作为华裔美国第二代女儿们在文化上的差异、冲突、对话与融合,这其实就是中国文化与美国文化的差异、冲突、对话与融合。

在《喜福会》中,几个华裔美国第二代女儿都在不同的事件上表达了对自己母亲的怀疑和不满,“她们不约而同地认为,来自中国而且坚持中国思维的母亲难以适应美国的社会要求和规则。从对母亲的反抗中,她们趋向于主动否定中国,从外表到心灵将自己变成纯正的白人。”⁶这也是身为第二代华裔的谭恩美亲历的人生体验,年少时,谭恩美曾因自己的中国长相而烦恼,她甚至曾用衣夹夹过自己的鼻子,目的是让鼻子长高一些,更像白种人。

对于华裔美国人在美国的地位,林英敏作了非常

¹。》 汤亭亭:《女勇士》,李建波、陆承毅译,漓江出版社,1998年,第41-42、44、155页。

² Maxine Hong Kingston, “Cultural Misreadings by Chinese American Reviewers”, *Asian and Western Writers in Dialogue: New Cultural Identities*, ed. Guy Amirthanayagam. London: The Macmillan Press LTD, 1982, pp. 60-61. 转引自蒲若茜:《族裔经验与文化想象——华裔美国小说典型母题研究》第59页。

³ 单德兴:《汤亭亭访谈录》,何文敬、单德兴主编:《再现政治与华裔美国文学》,台北“中央研究院”欧美研究所,1996年,第215页。

⁴ 陈晓晖:《当代美国华人文学中的“她”写作——对汤亭亭、谭恩美、严歌苓等几位华人女作家的多面分析》,中国华侨出版社,2007年,第32页。

深刻的总结:在这一片红白蓝的土地上,红黄棕通常被降到了低人一等的地位,不管我们多么狂热地挥舞着国旗,我们皮肤的颜色、眼睛的形状、头发的质地和面部的特征没有改变,在这个以肤色和种族为基础形成的等级社会里,我们的地位也没有改变。成为“黄色”或许不像成为“棕色”和“黑色”那么糟糕,但毫无疑问不如成为“白色”那么好。¹所以尽管有着双重的文化传统,这些土生土长的华裔美国后代从小所认同的还是美国文化模式和“白色”的社会组织原则。这一点在《喜福会》的女儿们的婚姻选择上得到了体现,她们都找了白人做丈夫,归根究底,就是被“白色”的强势文化所吸引。正如许露丝所说,特德最初能引起她注意的,恰恰就是那些与她哥哥和相识的中国男孩子们的不同之处,还有,他的父母是来自纽约泰兰城而不是中国的天津。然而她们的选择并不能使她们摆脱边缘的地位,她们其实是处于被多重“他者化”的境地:首先是白人主流社会的“他者”凝视,如乔顿太太对许露丝的俯视和对亚洲人的轻蔑;其次是在美国的“同质化”或“同化”种族文化策略下华裔美国新一代对自己“中国”的那一半的自我“他者化”;²还有就是相对于中国本土居民的“他者化”,正如龚琳达所亲身体会的,虽然她一直认同自己的“中国人”身份,但回到大陆人们却不把她当“自己人”。

另一值得注意的现象是,这一时期的女作家都对性别给予了空前的关注。不管是汤亭亭作品中的小女孩对变成男孩的渴望、或是对“雌雄同体的花木兰”的崇拜,还是谭恩美刻意在作品中隐去“她们”的父亲或兄弟,都表明了华裔女性从自我厌恶、反抗再到寻求自我身份的不平常的成长过程。

由此可见,华裔美国女性不仅是美国主流社会的“他者”,中国本土居民的“他者”,同时也是男权社会的“他者”。在多种强势文化的边缘化之下,族裔、文化和性别意识的深度迷失和艰难追寻是她们作品中最为显性的主题,她们的身份选择不可避免地在左冲右突中摇摆不定,犹疑不决。

“越界者”与“世界公民”:

晚近的身份认同

当这些作家在苦苦追寻自我文化身份的时候,另一种文化取向正在形成。一些华裔女作家自觉不自觉

地承担起消解文化对立、促进中美文化之间的交流与融合的重任,试图构建一个多元文化共存的美国文化景观。

霍米·巴巴在《献身理论》一文中认为文化永远不是自在一统之物,也不是自我和他者的简单二元关系,提出坚持文化的固有原创性或“纯洁性”是站不住脚的,因而极力倡扬一种“杂交的”、“非此非彼”的文化策略……通过“文化的杂交性的刻写和表达”,来探索对二元对立之外的“居中的空间”或“第三度空间”。在他看来,表现剥削和统治关系的合法方式正是在于所谓“第一世界”和“第三世界”、南与北之间的话语分工,所以后殖民批评家们的使命就是打破这些对立和限制,促进权力疆界的移置和异变。³

这样,我们就不难理解20世纪末华裔美国女作家们何以热衷于越界。作为处于多种文化之间的人,长期受着“既不是……也不是”心态的挤压,“第三度空间”给了她们一个出口,使她们拥有一种“既是……也是”的“越界”心态。⁴她们与那些出身于“第三世界”却在“第一世界”谋求发展的后殖民理论家一样,也对迁徙、越界、杂交等话语情有独钟。这是多重强势文化的凝视之下的弱势群体的一种文化生存策略。

其实,早在70年代,汤亭亭就表达出了对“多元文化主义”的向往,到了20世纪末,随着“全球化”进程不断加快,任璧莲把对“世界主义”的追寻发挥到了极致,甚至试图摒弃族裔身份。《典型的美国佬》是任璧莲的成名作,虽然记述的是一个地道的华裔追寻美国梦的经历,但她却宣称这是“一个美国人的故事”。她刻意淡化中国文化背景,隐去中国符号,并把主人公拉尔夫·张的美国梦的破碎看成是具有普遍意义的个人追求的失败,而与他的华裔身份无关。《梦娜在向往之乡》讲述了第二代华裔,也就是拉尔夫·张的女儿梦娜的经历,她认为“成为美国人就意味着你想以什么身份出现都可以”,她们可以自由地选择自己的文化属性和身份。在《谁是爱尔兰人?》中,华裔美国母亲长期跟爱尔兰人住在一起,生活习惯、文化观念都渐渐“爱尔兰化”了,最后连自己到底是华人还是爱尔兰人都分不清,也不再执著于种族、国家的认同。任璧莲的创作,表明了华裔美国人已经不再站在边缘,而是成了自由自在地跨越、游走于多重世界的“越界者”。

伍慧明的《骨》同样关注华裔美国人在美国强势文

¹ Amy Ling, “Whose America Is It?”, Transformations, 9 • 2, 1998, p. 5. 转引自蒲若茜:《族裔经验与文化想象——华裔美国小说典型母题研究》,第186页。

² 蒲若茜:《族裔经验与文化想象——华裔美国小说典型母题研究》,第189页。

³ ⁴ 参见蒲若茜:《族裔经验与文化想象——华裔美国小说典型母题研究》,第194、191页。

化俯视下第一代与第二代之间的代沟、矛盾与痛苦,面对困境,二女儿安娜选择自杀来逃避,小女儿尼娜选择去纽约做空小姐来摆脱,故事的叙述者大女儿莉娜却奔走于父母、姐妹之间,成为弥合家庭创伤、维系家庭成员的纽带。她对两种文化都采取了包容、理解的态度,既对饱受美国强势文化歧视的父母表现了关怀和同情,同时又对完全接受美国文化的逃离了唐人街的小妹及在中美文化冲突中无法突围而自杀的二妹给予了理解,是一个能够进行跨文化对话的文学形象。

陈霆在《漂流北美》中着意塑造的世界公民形象“杨帆”是一个更彻底的“越界者”。(虽然严格说起来这部作品不属于本文定义的华裔美国文学,陈霆是成年后赴美留学,毕业后移居加拿大的女作家,但她和作品中的主人公的经历及选择与20世纪末的华裔美国女性文学中的身份寻求不谋而合。)她在开放豁达的文化心理驱动下,以跨国漂流的生活方式来追求“文化混杂”,主动融入全球性生活。她自觉以“世界公民”来定位自我,“我喜欢鬼子,喜欢黑人,对同性恋者也没有反感。我和他们用流利的英语交谈。我属于中国人,又不属于中国人,在我眼里,大家都是一样的,美国给

人提供了一个各族同住的机会”。¹“这就是我的家,我是一个世界公民。”²她对“文化混杂”有一种热切的向往。“不纯”是她最心仪的文化选择。“纯西方的男人和纯东方的女人都不是最有魅力的。只有都将一条腿跨越出自己的文化之外,才能产生永久的吸引力。”³这显示了一种超越民族主义和种族差别、性别差异的无边界的人类关怀,是对民族主义和种族主义、二元对立的性别意识的狭隘性的挑战,是以对人类共性的关怀来弥合不同种族、文化、性别的差异,来实现对世界主义追求。⁴

也许这就是美国华裔女作家身份认同的未来发展趋势。

可见,不同的历史语境促成了美国华裔女作家不同的身份选择策略。这对正处于“全球化”语境中的我们在选择身份立场和采取文化策略时有着重要的启示意义。

责任编辑:项义华

¹。》 陈霆:《漂流北美》,中国文学出版社,1998年,第95、120、287页。

⁴ 参见陈涵平:《北美新华文文学》,宁夏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98-99页。